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会场检测管磁气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集 2024-01-79-1

采购人: 阿克苏地委机要保密局

采购代理机构: 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1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 2. 项目名称
- 3. 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以下条件
- 4. 竞争性磋商费用
- 5. 代理服务费 无
- 6. 投标保证金 无
- 7. 竞争性磋商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1. 概述
- 2. 磋商文件的构成
- 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
- 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附件)
- 2. 响应文件格式
- 3. 竞争性磋商报价
- 4. 响应文件的编写
- 5. 响应文件的上传

四、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程序和成交标准

- 1. 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
- 2. 磋商小组
- 3. 磋商程序
- 4.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 5. 磋商评审的纪律与注意事项
- 6. 成交
- 7. 供应商需要注意的其它事项
- 五、授予合同

- 1. 成交通知
- 2. 签订合同
- 3. 恶意行为的处理细则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 1. 采购需求
- 2. 付款方式
- 3. 质保期
- 4. 服务地点
- 5. 项目类型
- 6. 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投标函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4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附件5 开标一览表

附件6 投标报价

附件7投标项目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

附件8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9 近三年业绩一览表

附件10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附件1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会场检测管控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0:20 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PDF 格式) 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集 2024-01-79-1

项目名称:会场检测管控信息化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 1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000000 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天内供货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上传以下材料:
  - (1)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扫描件。
-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 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由采购单位通过系统查询进行资格审查)。
- (3) 法定代表人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委托全权代理人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 (4)投标企业对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加盖供应商公章

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完税证明(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 (5) 本项目只面向小微企业,需上传《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 2.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4〕13号)。
  - (6) 执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 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6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格式、地点:

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0日10:20:

文件格式: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PDF 格式);

上传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 五、开标时间、地点及响应文件解密时长:

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10日10:20。

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客户端。

响应文件解密时长: 30 分钟。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它补充事宜

- (1)相互关联的存在实际控制、管理关系的两个企业,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公告的所有内容,按公告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货物(服务)参数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将拒绝其投标。开标时,供应商对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缺项或不真实,将拒绝其投标。
- (3)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办理 CA 锁。已办理 CA 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 锁办理或升级地址一: 阿克苏地区政务服务中心(地区体育馆对面)A 座三楼 3B02 数字证书窗口,联系人: 王丽,咨询电话: 0997-2510358/18999666799 (QQ: 2263511369)或登录电子签章在线办理服务平台: http://www.share-sun.com/xsapply/admin/login.aspx?unitname=xjzzqcztzfcg线上申请办理。地址二: 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阿克苏市多浪河二期)一号楼二楼 D5数字证书窗口,联系人: 卢海霞,咨询电话: 0997-2151777,19999746069,17767696492(监督)。或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

网站 https://www.xjca.com.cn/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请潜在供应商登录 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观看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 (5) 开标当天,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登录并在评标结束后才能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因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报价文件开标记录在线确认、评审专家在线提问等都需要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操作响应,如投标人未按时登录或提前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果自负。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名 称: 阿克苏地委机要保密局

地 址:阿克苏市王三街道9号

联系方式: 李志玲, 187999209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阿克苏市北京东路25号为民服务中心A座3楼

3. 项目经办人联系方式

热依兰: 0997-2182088

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1月25日

##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 1.2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 2、项目名称: 会场检测管控信息化建设项目
  - 3、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报名成功,并获取磋商文件;
    - (3) 有履行采购项目的能力,并对磋商文件进行了实质性响应。
  - 4、竞争性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单位不承担上述费用。

代理服务费:无。

- 6、投标保证金:无。
- 7、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 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 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 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二、磋商文件说明

## 1、概述

- 1.1 本磋商文件阐明了供应商所需提供项目范围和磋商的程序, 是本次采购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解密响应文件、上传相关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竞争、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标处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不限于):

- 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2 竞争性磋商须知:
- 2.3 采购项目需求:
- 2.4 合同主要条款:
- 2.5 响应文件格式;
-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 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 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 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3.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 3.3 磋商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
  - 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附件)
  - 1.1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书写,行间不得插字、涂改和增删。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详见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3);
  - (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详见附件4);
  - (4)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5);
  - (5) 投标报价(详见附件6);
  - (6) 投标项目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详见附件7);

- (7)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8);
- (8) 供应商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格式自定);
- (9) 近三年业绩一览表(详见附件9);
- (10) 供应商服务能力(格式自定):
- (11) 拟投入团队人员(格式自定);
- (12) 项目总体概述及理解(格式自定);
- (13) 其它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格式自定)。
- 1.3 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应将编辑页面设置为 A4 纸尺寸, 封面按照投标文件封皮格式制作,编制文件目录、插入完整页码, 具体样式附后。
- 1.4 电子版招标文件编辑完成后,投标人需将电子版投标文件转换为 PDF 格式文件,并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 。

- 1.5 未按以上标准制作响应文件的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6 响应文件中的文字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废标。
  - 2.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章"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的1.响应文件的组成(见附件)"中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文件格式可参考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若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供应商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未提出的格式,供应商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 3. 竞争性磋商报价

本次磋商报价采用两轮报价。第一次报价为响应文件书面报价; 第二次报价在磋商时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情况给予让利优惠,也可以保 持不变。在供应商二次报价后,根据财库【2014】214号文件规定, 磋商小组可以酌情再与各供应商进行再次磋商。

- 4. 响应文件的编写
- 4.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电子响应 文件,电子标书必须标明页码。
- 4.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委托全权代理人在 "磋商文件"要求签章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 明项目名称及编号、供应商名称、时间(封面格式见第五部分附件 12)。
  - 5. 响应文件的上传
- 5.1 供应商在开标前,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保证设备正常。供应商应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0:20 之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PDF 格式)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依法拒绝接收。
- 5.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按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相关要求编制、加密传输、解密等相关操作,如未按要求完成操作,将被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竞争性磋商权利。

四、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程序和成交标准

- 1. 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
- (1) 开标时将检查所有响应文件(加密电子标书上传)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解密响应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开标情况进行详细记录。电子开标系统开标后需供应商在线确认报价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报价,若超出时间未进行确认报价的供应商,按照不响应竞争性磋商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 (2) 评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小组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并 宣布有关纪律和磋商程序。
- (3) 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4) 磋商小组开启供应商首次报价并进行初步审查和详细评审 (只有初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磋商 阶段)。

- (5) 通过评审后,将在政采云线上开启新一轮报价。
-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 (7)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注: 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有疑问, 询标内容汇总 后将发起询标函, 供应商应按规定时间内对询标函提出问题做出澄清 或说明。

## 2. 磋商小组

- 2.1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从政府采购云专家库自行抽取)。
- 2.2 磋商小组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在网上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3 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在网上私下交换意见, 并在磋商工作结束后, 不得将磋商情况进行泄露。

## 2.4 回避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3. 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将依照以下程序进行磋商评审,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的初步审查:

## 3.1 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以及证件有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有合格供应商资格:

3.1.1 供应商资料(包括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企业情况简介);

- 3.1.2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扫描件;
- 3.1.3 供应商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 上传原件扫描件;
- 3.1.4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参加磋商、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磋商的,该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2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3.2.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 3.2.2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解密、签署、盖章;
- 3.2.3 响应文件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3.2.4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 3.3 磋商过程和评标准则
  - 3.3.1 在磋商开始前,以递交响应文件顺序确定决定谈判顺序;
- 3.3.2 谈判将按照"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中的3.竞争性 磋商报价"条款规定的轮次进行:
  - 3.3.3 谈判过程将按照如下步骤进行:

第一轮次: 评审及应答阶段。

第一、磋商小组从本项目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先进性、安全性、实用性等方面对用户需求的满意程度(含同类项目业绩,人员资质,实施本项目的资金能力、技术能力、履约能力和用户信誉等方面的从业表现,及相应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

第二、磋商小组对技术服务与培训计划是否满足用户方要求进行 评审。

第三、磋商小组根据评审、评议情况,要求谈判供应商就商务、 技术、培训、服务等偏离情况做出进一步解释和承诺。

第四、重复上述过程,直至磋商双方均认为准确、完全表达了自身的谈判意向。经此过程后,对于仍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供应商将被

淘汰,未被淘汰的被认定为候选供应商。

第二轮次: 评定成交阶段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评标方式进行,在第一轮次的基础上,候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请供应商注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综合评标,评委打分汇总,总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供应商。

## 综合评分方法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 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 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c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 +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磋商小组会对通过资质及实质响应的各合格供应商的报价内容,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评审打分。评审将按报价、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分别进行,计算出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将被推荐为第一候选人。若有相同的最高综合得分,则其中技术部分得分较高的供应商将被排序在前;若最高综合得分和技术部分得分仍相同,则其中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序在前。

## 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商	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70 分		
2	产品参数	22 分	带 "★"为重要产品参数,共22个,每满足一项得1分,最高得22分,不满足或无佐证资料不得分。 注:产品认定:可通过生产厂家出具的参数证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白皮书等佐证。		
3	   项目实施   方案	15 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含:组织实施方案、进度安排、时间点控制、质量管理、保障措施,每提供一项得 0-3 分,最高得 15 分。		
4	业绩	1分	投标企业应提供真实有效的、已完成过的类似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0.5分,满分1分。 业绩认定:投标企业提供类似重要产品的中标通知书或 合同得分。		
5		12	按照参数要求,每提供1个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得1分,最高得12分。		
6	培训方案 及计划	10分	1. 供应商制定包含设备管理、使用、维护等操作的内容 详实的白皮书或产品说明的,得 4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 全不得分。 2. 承诺安排工程师提供 5 人不少于 3 次的免费现场培训 且要求单独熟练完成设备操作的,得 4 分。 3. 承诺工程师进行一对一技术指导,并定期进行技术培 训,永久免费进行技术指导的,得 2 分。		
7	售后 服务	10 分	1. 提供应急故障处置预案的,得 0-5 分。 2. 提供故障响应承诺,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故障排除不超过 2 小时的,得 5 分,不承诺不得分。		

备注: 投标人必须把所有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放进投标 文件中。 4.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 磋商评审的纪律与注意事项
- 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5.4 已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 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5.5 磋商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价格、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 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资料、价格和 其他信息。
  - 5.6 磋商结果由磋商小组成员在磋商记录上签字。
  - 6. 成交
  - 6.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直接确定

成交供应商。

- 6.2 磋商小组将把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定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对该项目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7. 供应商需要注意的其它事项
- 7.1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全权代理人参加竞争性 磋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必须保证在开标期间, 随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并予以解答问题。
- 7.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 否则,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7.3 在磋商会直至宣布结果之前,供应商不得向磋商评审专家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竞争性磋商无效并追究相应责任。
- 7.4 本磋商文件的未尽事项,按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执行。

## 五、授予合同

- 1. 成交通知
- 1.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成交结果依法进行公示,公示期满后供应商进入项目采购—中标通知书—查看并下载电子版中标通知书。
- 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 磋商文件的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对由此产 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 2. 签订合同
- 2.1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不合理 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 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

的协议。

- 2.4 磋商文件所附《合同主要条款》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本条款,成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在没有实质性违反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对合同条款进行适当修改、增加、删除,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拒绝签订合同。对此,请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前慎重考虑相关商业风险。
  - 2.5 合同签订后不允许将合同转与其他单位。
- 2.6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报财政部门审核、批准后,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 3. 恶意行为的处理细则
- 3.1 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采购人将视情节轻重和影响程度做出处理,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予以曝光,并向有关部门通报。
- 3.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七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但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负责承担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 一、采购需求:

序号	产 品 名 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 位
1	手机信号 屏蔽设备 (核心产 品)	1.★通信制式: 对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广电 2G、3G、4G、5G 所有制式进行信号阻断。 2.★有效阻断距离: 基站信号-85dBm,干扰器有效距离大于6m。 3.★通道数量(默认配置): 16 个。 4.发射总功率 ≤ 20W。 5.供电方式: 支持 220V 市电供电。 6.整机功率: ≤150W。 7.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台
2	1.★支持 AI 图片点验、快速点验、全面点验、无线点验、蓝牙点验等连接方式进行手机检查,能同时对 10 部手机快速筛查涉密问题。 2.★支持检查手机和 SIM 卡上的各种基本信息; 手机即时通讯类应用程序的痕迹记录解析; 多种手机应用程序痕迹记录解析; 手机的日历获取; 手机上卸载的软件的安装记录等, 多部手机并行采集。		2	台
3-1	1. 木马程序无界面、隐藏进程信息,驻留后台。 2. ★自动感知 U 盘插入(中间机),自动复制自身到 U 盘,插入到目标计算机时自动运行、感染目标。 3. ★自动搜索目标敏感文件存入 U 盘隐藏数据区(不可实训平台 见,不可被格式化、删除)。 4. 从目标计算机上夹带出来的数据采用深度隐藏方式,		1	<b>^</b>
3-2	实训平台 保密演示	<ol> <li>★支持动态识别及获取无线键鼠信号。</li> <li>支持无线键盘键值展示,实时高亮展示键盘按键键值。</li> </ol>	1	个

	项目一无	3.★支持无线鼠标轨迹展示,实时展示鼠标左右键及鼠		
	线键鼠窃	标轨迹。		
	密演示系	4. 支持设置保密提示内容。		
	统	5.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实训平台	1. 支持恢复文档、图片、压缩文件等常见文件。		
	保密演示	2. ★支持文件删除恢复和格式化恢复两种方式。		
3-3	项目—数	3. 支持 windows 下 NTFS, FAT32, linux 下 fat32 文件系	1	个
	据删除与	统格式。	-	'
	恢复演示	4. 支持设置保密提示。		
	软件	5.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实训平台	1.★支持手机拍照识别和选择相册图片(或 PDF)识别,		
	关州了日   保密演示	两种方式。		
	'' -' 7' '	2. 为提高识别效率和准确性,选择完成后支持手动裁减		
3-4	项目一图	识别区域,只对保留的区域进行内容识别。	1	<b>^</b>
	文识别窃	3. ★窃密端支持对所有识别文件和信息进行查看。		
	密演示系	4. 支持设置保密提示。		
	统	5.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实训平台			
	保密演示	1. ★获取当前复印文件、扫描文件。		
	项目一多	2. 支持可视化展示文件窃取列表。		
3-5	功能一体	3. 支持清除窃取结果。	1	个
	机窃密	4. 支持设置保密提示。		
	演示系统	5.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澳尔尔列	1. 支持伪装红包诱导用户下载木马 app。		
		<ul><li>2.★支持展示手机上下线。</li><li>3.支持实时获取手机屏幕信息。</li></ul>		
		4. 支持查看手机文件、下载存储于手机中的文件、照片		
	出いまる	等数据。		
	实训平台	5. 支持查看手机通讯录, 窃取姓名、电话号码等隐私信		
	保密演示	息。		
3-6	项目一手	6. 支持查看手机通话记录按钮,可查看手机的通话记录。	1	个
	机红包窃	7. 支持查看手机中的短信内容。		,
	密演示软	8. 支持拨打电话、发送短信。		
	件	9. ★支持打开手机摄像头和麦克风,进行窃视窃听。		
		10. 支持获取手机信息包括: IMEI、安卓版本、操作系		
		统、型号。		
		11. 手机系统支持安卓 8 及以上。		
		12. 支持设置保密提示。		
		13.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b>应加亚人</b>	1. 支持常用办公文件类型(提供产品截图), 可对		
	实训平台	Office、TXT、WPS、PDF、HTML、压缩包、图片等常见		
3-7	保密演示	格式文件进行窃取。	1	个
	-T 17 11.	2.★支持对聊天信息中的语音输入及短视频进行窃取。		
	项 目 一即	3. 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I	1		

	时通信泄			
	密演示系			
	统			
3-8	实保项能能设演平演一戴表窃系会示智智, 所统	<ol> <li>获取手表信息包括厂商,型号,版本等参数。</li> <li>可获取手表内存储的通讯录信息。</li> <li>可控制手表振动。</li> <li>★可远程监控手表界面。</li> <li>可远程监听手表周围声音。</li> <li>可控制手表录音,并对录音文件进行管理。</li> <li>可设置保密提示。</li> <li>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li> </ol>	1	个
4	国机密具产终检第 不	一、基本宝: 1.提供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 2.具有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装备软件著作权证书。 3.提供产品技术台皮书、说明中继组成。 5.授权产品技术盘恋口令非接检查方式:一键检查、文件检查、对式:支持多种检查和格查,一种检查检查、交对性的对系统查检查。一种检查检查,对现验检查的内容。一种检查的内容。一种检查性式:支持全面检查和抽查两自行设置抽查的方式:支持全面检查和抽查两自行设置抽查的方式:支持全面检查和抽查两自行设置抽查的方式:支持全面检查的方式:支持全面检查的时间或够的时间或够的时间或够的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或时间。 1.资源间范围。对件检查:支持采用特殊算法对图片进行快速检查。五、治验检查的方式:安持不限层级嵌套文件检查。五、治技来不限层级嵌套文件检查。五、治疗结。公共方式:对统信 uos、银河麒麟、中标麒麟、中科方德。八、支持上网网流动流流,包括城名网户名、称件各称、上上时间等信息。2.支持上网两、安装运时间检查,包括软件件网络系统记录的文件操作记录、包括系统记录的和第三方件	5	组

6 双锥天线	盘中未被占用的簇扇区进行清理,能够有效防止历史数据被恢复 4. 一键清除: 支持智能化一键清除功能,可清除上网记录、文件操作记录、USB记录、磁盘碎片等。十、文件清除: 1. 支持单个文件、多个文件的彻底清除,能自动识别数据所在的分区格式,对所有要销毁的数据进行索引清除。2. 支持文件夹级的彻底清除,根据不同的分区格式对文件夹下的数据及文件夹名称本身在存储介质中不存在任何数据信息的效果,达到数据的彻底清除。3. 支持查看文件清除记录。十一、清除后关机:清除结束后,可选择自动关机。十二、支持的最低硬件环境。CPU: 8 核以上;内存: 4G以上;硬盘可用空间: 500G以上。  工作频率范围: 30-300MHz。  2. 电压驻波比: ≦3. 0。  3. ★增益: ≧-10dB。  4. 接口: N-50K。 5. 材料: 航空铝材。6. 涂覆: 导电氧化层,外喷保护漆。	2	组
	据被恢复 4. 一键清除: 支持智能化一键清除功能, 可清除上网记录、文件操作记录、USB记录、磁盘碎片等。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定后支付成交价的 50%, 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成交价的 50%。

三、质保期: 3年

四、服务地点: 阿克苏市。

五、项目类型:本项目属于工业。

六、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时间: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地点: 阿克苏地委机要保密局办公室。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合同类型按照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 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
合同编号	:
甲 方	:
乙 方	: <u> </u>
签订时间	:

## 使用说明

-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 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 2 (全称):	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
(如有)	
乙方 3 (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
(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	卢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
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	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
《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记	丁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	等) <b>:</b>
品牌:	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	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	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 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	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
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	ī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
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	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	购 口部门集中采购 口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 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口是 口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口是 口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口监狱企业 口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口强制采购 口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口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记
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
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
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
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
(2) 履约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
<u>验收)</u>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口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
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
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
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_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 <u>m</u> +)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 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 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

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 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 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 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 义务。
-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 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 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

货物。

-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 合同约定的权利。
-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 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 1.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 2.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 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

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 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 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 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 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 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3. 13. 履约保证金

-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 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 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 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 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 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 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 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

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 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 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 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4. 20. 3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_

第二节	其他术语解释
第 1.2 (7) 项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
第二节 第 4. 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 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 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 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包装特殊要求
第 7.1 款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 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 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 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 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 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 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 关具体规定

\_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 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 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人民 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投标函

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对本次磋商文件已详细审阅,内容全部清楚。我方自愿对此 次\_\_\_\_\_采购项目投标,现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 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同意响应文件的各项规定, 赞同你方对磋商文件的解释。 2. 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及资料、证照真实合法有效。 3. 我方愿向你方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真实数据或资料。 4. 我方同意承担由响应文件内容填报不清或填报错误所造成的无效 标、废标、落标等后果。 5. 我方赞同你方组织的磋商小组所做出的评审和选择,同意磋商小组 成员无义务向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标解释的规定。 6. 我方保证诚实履行合同,做到所供货物(服务)或工程货真价实, 绝不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保质保量按期交货(完工)。 7. 我方完全同意本次招标并不一定以最低价中标。 8. 我方保证按照服务承诺提供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 9. 我方同意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 一旦成交将响应文 件转为合同附件。 10. 本次投标总价为 (大写)。 11.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电子响应文件。 12. 与本次招标的一切往来,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手机: \_\_\_\_\_ 委托全权代理人: \_\_\_\_\_(签字)\_手机: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是		(投标	单位全和	<u>弥)</u> 的法定	代表人,	现参加	1阿克苏
地区	医政府采贝	勾中心组织	的		( ,	采购项目	目名称、	招标编
号)	, 负责签	署本次投标	文件,	并全权	处理开标、	评标、	澄清事功	过程中
的一	一切文件和	2签署合同及	及处理与	5本次招	标项目有乡	长的一切	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	♪称:				(加	盖单位么	(章)
			签署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	表人参加本	次采的	<b></b> 向应签署	本文件并图	计本人身	份证复日	卩件;
	2. 如法定	代表人不多	於加本次	7投标,	应签署《哲	爱权委托	书》。	
		法定代表	表人身份	分证复印	件粘贴处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我(姓名)_	= (1	供应商全称) 的	7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	(姓名) 为 :	我公司全权代理	!人,以我单位
名义参加阿克苏地区政府采	笑购中心组织的	(	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的投标活动。全有	权代理人可全权代	代表我负责签署	本次响应文件,
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	清事项过程中的	一切文件和签署	异合同, 其在处
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	-切事务, 我均予	·以承认。	
全权代理人无权再转委	· 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供应商全称:	(加盖	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	和悉其人权代理人	人自公证复印件	
	作女に生状に生/ 		
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	委托全权代	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复印件	粘贴处

# 附件4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一、供应商概况:
- 1. 注册地址:
- 2. 成立日期:
- 3. 注册资金:
- 4. 单位性质:
- 5. 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 6. 隶属关系:
- 7. 服务体系设置情况简介:
- 8. 目前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简介:
- 9. 年生产(销售)能力
- 10. 职工(雇员)人数:

其中: (1) 高级技术人员人数:

(2) 中级技术人员人数:

二、财务状况统计表

项目年份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总资产(元)			
流动资产 (元)			
固定资产净值 (元)			
总负债 (元)			
短期借款 (元)			
销售收入 (元)			
利润总额 (元)			

三、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它情况

1.

\_

2.

3.

我单位保证以上声明内容真实、准确。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 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 (元)	交货/完工 日期
1			

注: 1. 此表作为唱标的依据。

2. 须附报价明细表,内容包括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是否为中小微企业、数量(单位)、单价投标总报价(表格自拟),若不提供或提供不全后果自负。

供应商全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

# 投标报价 (参考格式)

(第\_\_\_轮报价)

投标报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说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相关要求报价。

附件7

# 投标项目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指标	投标响应技术指标	正偏离	负偏离	满足要求	备注
1						
2						
3						
4						
5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制造商为 <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年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 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投标供应商需按照上述要求列明所有投标产品制造企业信息。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备注: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
- 2. 投标企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 〔2022〕22 号),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否则,后果自负。

# 近三年业绩一览表

序号	使用单位全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 备注:

- 1. 供应商应填写与招标项目相一致或相类似的销售业绩。所有业绩应提供《买卖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附在此业绩表之后。
  - 2. 业绩不实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 此表如填写不完内容,可另附页。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 (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